附件2

**购买福建省级平面媒体专版宣传服务**

**询 价 表**

 货币及单位：人民币元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供应商条件 | 项目内容 | 数量 | 金额 |
| 1.由中共福建省委主办的福建省级平面媒体；2.全省发行；3.日发行量达25万份以上。 | 1.策划民政专题，以彩色专版形式进行报道（头版底栏规格23×6厘米，下转第五或六版规格35×23厘米）；2.新闻客户端同步提供覆盖全省的新闻报道和信息推送。 | 共2期 |  |
| 合计 | 大写： 万 仟 百 元整 （小写：¥ 元） |

供应商全称： （加盖公章）

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一份；

供应商代表签字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